

海南省南渡江迈湾枢纽工程

环境监测项目

2021年度08月份月度报告



海南中南标质量科学研究院

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编制单位与人员

委托单位：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中南有限公司

海南省南渡江迈湾水利工程监理中心

项目名称：海南省南渡江迈湾枢纽工程环境监测

合同编号：MW-ZX-2020-04

编制单位：海南中南标质量科学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马洪岩

审 核 人：李玉超

编写 人：李 宏

编制日期：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目录

1、检测概况.....	1
1.1 检测计划.....	1
1.2 检测实施情况.....	2
1.3 检测项目.....	2
1.4 检测分析方法.....	2
1.5 检测过程.....	3
2、质量控制.....	3
2.1 现场检测质量控制措施.....	3
2.2 成果合理性检查.....	3
3、检测结果.....	4
4、现场检测图片.....	4
5、下一步工作计划.....	5
附表 1 地下水水位监测数据	6

海南省南渡江迈湾枢纽工程

环境监测项目 2021 年 08 月份月度报告

迈湾水利枢纽工程坝址位于澄迈与屯昌两县交界处，右岸为屯昌县境内国营黄岭农场，左岸为澄迈县红岗林场宝岭，坝址距上游已建松涛水库约55km，距下游已建的谷石滩水电站坝址约22km。迈湾水利枢纽工程为南渡江流域规划的工程之一，其开发任务为以防洪、供水、灌溉为主，兼顾发电，并为改善枯水年期下游水生态环境和琼北地区水系连通创造条件。

本工程2020年05月开始施工，我院于2020年08月底与海南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本项目环境委托检测合同。为了掌握工程建设对周围区域环境的影响，发现存在或潜在的环境问题，减小工程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保证施工人员和周围群众的身体健康，为工程施工创造良好环境，我院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的相关要求，落实环境检测工作，现将2021年8月份的检测工作进行总结。

1、检测概况

1.1检测计划

根据年度的检测计划分节落实到月度计划，2021年度8月份计划对以下内容进行现场检测工作，详见表1，因8月份海南省疫情影响，未能进行地表水采样检

测，延续至9月份完成。

表1 2021年8月份检测计划表

序号	检测内容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采样点位
1	地下水	水位	每月观测 1 次，至观测孔废止	左坝肩、右坝肩各设置 1 个监测点，共 2 个监测点

1.2检测实施情况

根据检测计划实施检测工作情况如下，见表2。

表2 2021年8月份检测实施情况

序号	采样时间	样品名称	检测地点
1	2021.08.24	地下水	左坝肩
2	2021.08.24	地下水	右坝肩

1.3检测项目

地下水现场检测项目（1项）：水位。

1.4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选用本实验室通过资质认定的方法进行检测，详见表3。

表3 地下水现场检测方法

序号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检出限
1	水位	水位计法 GB50497-2019	/

1.5检测过程

（1）样品的现场检测

地下水位检测按照《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 GB50497-2019相关要求
进行。

本期2组地下水水位，有2人进行现场检测，人员持证上岗，采样过程相互监
督，未发现有影响检测结果现象。

（2）成果审核

严格执行实验室检测报告三级审核制度。

2、质量控制

严格按实验室资质认定要求，实施检测全过程质量控制，从样品采集、保存、
运输、流转、检测和成果审核均进行质量控制，主要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2.1现场检测质量控制措施

（1）监测人员持证培训，熟悉掌握采样技术，熟知现场监测设备的使用。

（2）监测过程中，现场超过2人进行监测，监测过程相互监护，监测过程未
出现有影响质量的行为。

2.2成果合理性检查

在完成每项分析测试合同任务时，技术人员会对最终报出的所有样品分析测
试结果的可靠性及合理性进行全面、综合的质量评价从而判断检测结果的合理
性。

3、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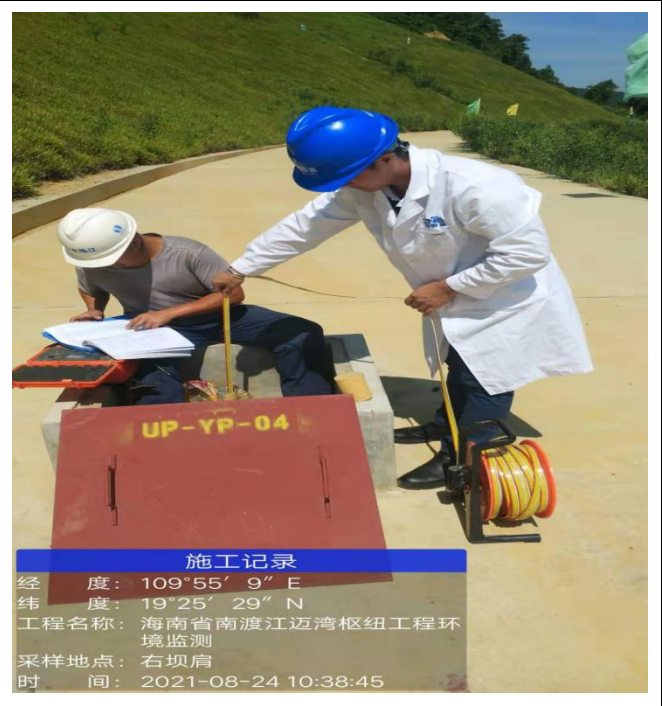
经过现场检测及实验室审核，本月对地下水检测结果详见表4，地下水水位为实测结果不作结果评价。

表4 地下水水位现场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时间	检测地点	检验项目	单位	检验结果	单项结论
1	2021.08.24	左坝肩	水位	m	45.11	实测值
2	2021.08.24	右坝肩	水位	m	32.26	实测值

4、现场检测图片

地下水水位检测

	
左坝肩地下水水位现场检测	右坝肩地下水水位现场检测

5、下一步工作计划

5.1将本月检测结果及时上报项目建设管理部,并与项目建设管理部进行有效的沟通及确认。

5.2本年度生态监测调查工作目前已完成现场调查阶段,9月份继续进行资料收集、物种鉴别及报告整理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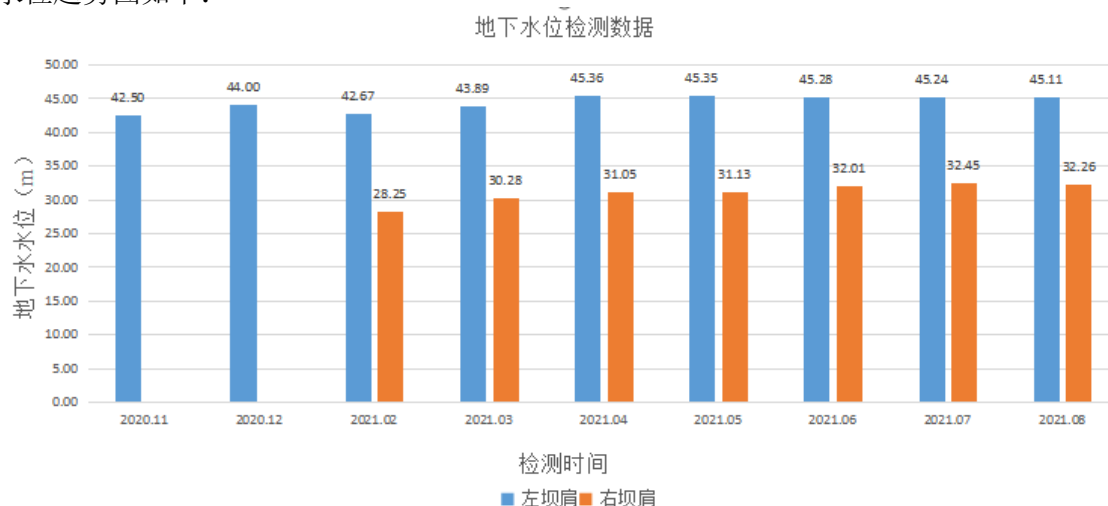
5.3根据年度监测计划,于9月份开展地下水、地表水、噪声的监测工作。

5.4凡施工现场因施工进度未满足检测条件部分,包括检测时间、周期、频次均顺延实施。

附表1地下水水位监测数据

序号	检测时间	检验项目	单位	检验结果	
				左坝肩	右坝肩
1	2020.11.27	水位	m	42.50	/
2	2020.12.01	水位	m	44.00	/
3	2021.02.25	水位	m	42.67	28.25
4	2021.03.24	水位	m	43.89	30.28
5	2021.04.12	水位	m	45.36	31.05
6	2021.05.19	水位	m	45.35	31.13
7	2021.06.18	水位	m	45.28	32.01
8	2021.07.19	水位	m	45.24	32.45
9	2021.08.24	水位	m	45.11	32.26

地下水水位趋势图如下：



备注

1、2020 年：9 月和 10 月监测孔未建好未完成监测；11 月和 12 月右坝肩监测孔未建好未监测，只对左坝肩进行监测。

2、2021 年：1 月左坝肩正在进行开挖工作，左坝肩观测孔被覆盖导致无法开展监测工作；右坝肩也正在进行开挖工作，监测孔距离地面约 4 米，无法开展地下水位监测工作。